

证券代码：002309

证券简称：中利科技

公告编号：2011-056

##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为公司债券发行提供土地及建筑物抵押担保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8 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公司债券”），第二届董事会 2011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公告和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告，分别刊登在 2011 年 10 月 29 日和 2011 年 11 月 17 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进行了披露。

本次公司债券拟采用保证担保+抵押担保双重担保方式。保证担保的主体为：苏州沙家浜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江苏中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抵押担保的主体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将通过法律上的适当手续将其合法拥有的评估价值为 81,115.83 万元的部分房产及国有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进行抵押担保。

抵押担保拟作为公司增信措施之一；抵押期限自本次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并发行之日起计算，至本次债券清偿之日止；如公司提前清偿主债权，则抵押期限提前结束。

公司拟设定抵押担保资产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面积 (m <sup>2</sup> )	评估值(万元)
1	建筑物	377428.95	55189.66
2	土地	674830.30	25926.17
合计			81115.83

特此公告

中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2月19日